

金門縣稅捐稽徵處102年度施政計畫

第一部份：目標與重點及衡量指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因應電子化政府需求，推動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
- 二、開徵102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辦理車輛稅籍檢查，以健全稽徵制度。
- 三、辦理102年度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
- 四、開徵102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
- 五、開徵102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
- 六、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及開辦簡易申報案件馬上收件查審，即時發單取件。
- 七、積極執行欠稅清理工作，防止新欠。
- 八、辦理印花稅稽徵及執行102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 九、辦理契稅稽徵及全力輔導辦理契稅申報查徵。
- 十、積極推動多元化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管道，省卻民眾繳納時間及提高徵績。
- 十、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
- 十一、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 十二、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貳、業務面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	------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1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因應電子化政府需求，推動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8%)	一	硬體相關設備規格由財稅中心提供最低需求建議表供參，編列102年預算配合建(5%)	1	使用標準 1. 硬體建置_網路設備、端末設備及儲存設備。 2. 軟體_win agent、SQL Server agent等。	100%
		二	定期實施維護保養。(3%)	1	統計數據 與廠商簽訂維護保養合約，每季定期維修保養，確保機作持續營運。	100%
二	辦理102年度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5%)	一	鎖定清查四項重點目標。1. 房屋使用情形。2. 歷年減免房屋稅。3. 新、增建房屋。4. 享有優免稅率工廠、超市、家具業等變動情形。(5%)		統計數據 清查棟數： 1. 金城地區房屋400棟。 2. 金湖地區房屋200棟。 3. 金沙地區房屋200棟。 4. 金寧地區房屋200棟。 5. 列與地區房屋200棟。	95%
三	開徵102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5%)	一	擬定蒐集課稅資料年稅額收入5仟萬元。(5%)		統計數據 納稅人如期繳納預計徵收15,000棟，稅入5仟萬元，其中縣庫2仟萬、統籌庫1仟萬、鄉鎮庫2仟萬。(全年房屋稅徵起數÷全年房屋稅預算數)	95%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 (50%)

四	開徵102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5%)	一	依規定期程完成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統計徵收1萬7仟件，稅收2仟5百萬元。(5%)	1	統計數據 納稅人如期繳納預計徵收15,300件，稅入2仟2百50萬元，其中縣庫1仟1百25萬、統籌庫4百50萬、鄉鎮庫6百75萬。(全年地價稅徵起數÷全年地價稅預算數)	90%
五	覆實查定課徵土地增值稅，受理簡易案件當日發單取件。(6%)	一	1.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覆實查定課徵土地增值稅。(3%) 2. 簡易案件馬上收件查審，當日(即時)發單取件。(2%)	1	統計數據 1. 全年預計可徵收6仟件，稅收9仟250萬。 (徵起數÷預算數)% 2. 80%的申報案件(4,800)當日當日(即時)發單取件。 (總件數÷當日發單件數)%	90%
六	開徵102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車輛稅籍總檢查，以健全稽徵制度。(5%)	一	隨時釐正車(稅)籍減少徵納資料落差，統計徵收6仟5百輛，年可徵收稅入5仟5百	1	統計數據 納稅人如期繳納預計徵收5850輛，稅入5仟萬元，全部上繳縣庫。 (全年牌照稅徵起數÷全年牌照稅預算數)	90%

七	積極執行欠稅清理工作，防止新欠。(6%)	一	加強稅單送達，預計每年以寄存方式送達繳款書2仟件，並取具回證，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案件7佰件，落實清理欠稅案件(7%)	1	統計數據	經發單催繳欠稅及滯納未繳案件移送執行處強制執行者，可收回以前年度欠稅款新台幣1仟萬元。 〔收回以前年度欠稅及罰鍰數÷(以前年度欠稅及罰鍰開徵數-減免註銷數)〕	60%
八	辦理印花稅稽徵(5%)	一	1. 蒐集稅課資料，加強印花稅稽徵。(3%) 2. 辦理102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2%)	1	統計數據	1. 全年預計可徵收6百件，稅收7百萬。 (徵起數÷預算數)% 2. 實施印花稅年度應稅憑證檢查工作，可增加稅入1百萬元。 (查徵件數÷檢查件數)%	80%
九	辦理契稅稽徵，(5%)	一	1. 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填寫申報書。 2. 快速收件查審，即時發單取件，交由納稅義務人前往繳納。	1	統計數據	1. 全年預計可徵收4百件，稅收5百萬。 (徵起數÷預算數)% 2. 80%的申報案件(320)當日(即時)發單取件。 (總件數÷當日發單總件數)%	8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積極推動多元化管道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省卻民眾繳納時間與人力，並提高徵績。(5%)。	一 提供多元化的稅款繳納管道，年度非臨櫃繳納稅款，可增加1千件。(5%)	1	統計數據	年度非臨櫃繳納稅款件數，預計1萬3千件，金額達4千萬。 (總件數÷預計件數)*50%+ (總金額÷預計金額)*50%	90%

二	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5%)	一	1. 結合機關社團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樹立正確納稅觀念，消弭徵納情結。(3%) 2. 撰寫新聞稿、跑馬燈，巨型看幅、紅布條等加強租稅宣導。 (2%)	1	統計數據	1. 配合國稅局相關單位暨稅務節活動本年底預定辦理室外型租稅宣導活動5場次，室內型租稅教育10場次，有線電視、廣播電台租稅叩應及教育宣導6場次。 (總件數÷預計件數) 2. 撰寫新聞稿PO上網(報社)年60則，跑馬登政令宣導100則，巨型看幅4則，訂期開徵稅目紅布條(30*4)120條。 (總件數÷預計件數)	90%
---	-------------------------------------	---	---	---	------	--	-----

三、加強公務流程管控，精進施政績效(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102年度績效目標值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 施政管事項執行效能(6%)。	一 依限辦理年中、年終工作檢討會。 二 配合議會每年召開定期會時間，依時限赴議會辦理業務報告。 三 每月定期辦理處務會議，檢討工作得失，工作程序調整改進。	1	統計數據	一、配合年度施政計劃，每半年舉行工作檢討，並將總結報告呈報縣府彙整。 二、配合議會召開定期會時間提前將業務報告送議會及縣府，並派員報告。	90%	
二 公文處理時效。(2%)	一 配合行政管理措施，加強公文進度管控與催稽作業	1	統計數據	年收文總件數約1萬6800件，其中一般公文及專案列管件數年約1800件，發文總件數年約1500件，辦結公文約1萬6464件，已逾期限待辦件數約336件，尚無30日以上未辦公文。	98%	
三 資安工作成效。(2%)	一 1. 配合資安需求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年度辦理複憑驗證(1%) 2. 資安事件(1%)	一	1. 證書的持續有效性。 2. 統計數據	1. 年度完成複憑驗證，取得證書的持續有效性。 (以通過否加減50分) 2. 資安事件目標值為"0" (100分-(資安事件次數×25))÷2	100%	

四、落實為民服務，提昇民眾滿意度(10%)

衡量指標				
------	--	--	--	--

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恰公民眾滿意度調查(6%)。	一 對蒞處洽公民眾作施政滿意度問卷調查，每季不得少於30件，按季統計分析，檢討改進。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該單位每次施政滿意度百分比總和÷民調次數)+(以前年度最後一次滿意度調查為基準，該單位當年度滿意度上升幅度之和)-(以前年度最後一次滿意度調查為基準，該單位當年度不滿意度上升幅之和)〕×100	90%
二 電話禮貌。(2%)	一 加強員工電話禮貌訓練與測試工作，藉以提升服務品質與單位形象	1	統計數據	依縣府電話禮貌測試平均分數加強員工電話禮貌之要求與訓練。	90%
三 資訊流通。(2%)	一 1. 專人定期維護、更改網站資料。 2. 適時撰寫政令、租宣新聞稿。			網站評比分組名次	90%

五、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10%)	一 終身學習時數。(6%)	1	統計數據	依各單位終身學習總平均時數排名核予分數(終身學習總平均時數=各單位員工終身學習時數總和÷員工人數)	80%

	二	業務相關技能證照。(2%)	1	統計數據	依各單位業務相關技能證照指標排名核予分數(各單位業務相關技能證照指標=(各單位員工通過英語檢定人數×2+考取業務相關之技能證照張數)÷員工人數)	80%
	三	人力獎懲情形(2%)	1	統計數據	敘獎 A=各單位記大功次數×45+記功次數×15+各單位嘉獎次數×5 懲處 B=各單位記大過次數×45+記過次數×15+各單位申誡次數×5 總成績C=A+B	80%

六、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度績效目標值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達，並充實縣庫收入。(10%)	一	各機關當年度預算與決算賸餘百分比(5%)	1	統計數據	(年度預算數-年度決算數)/年度預算數*100%	5%
	二	歲入預算執行率(5%)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實收數÷預算數)*100%	90%

第二部份：102年度施政計畫

業務別 (預算科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重要施政 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工商稽 管理	縣：515	1.辦理印花稅稽 徵	1.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之稽徵。 2.實施印花稅年度應稅憑證檢查工作。	

		2. 辦理娛樂稅稽徵	1. 實施娛樂稅年度稅籍清查工作。 2. 加強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運用。 3. 不定期實地訪查，覆實課徵。	
		3. 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	3.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覆實查定課徵土地增值稅。 2. 簡易案件馬上收件查審，即時發單取件。	
		4. 辦理契稅稽徵	1. 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填寫申報書。 2. 快速收件查審，即時發單取件，交由納稅義務人前往繳納。	
		5. 推動多元化繳納稅款管道及加強租稅宣導。	1. 加強轉帳納稅宣導並輔導金融機構辦理轉納稅業務。 2. 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導工作。 3. 實施通訊有獎徵答活動，鼓勵全民參與增進民眾之認知，化解稽徵阻力，務使民眾熱烈參與。	
二、財產稽徵管	縣：957	1. 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	1. 辦理 102 年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工作。 2. 加強繳款書送達、催繳、取證、移送工作。 3. 覈實辦理免徵使用牌照稅案件。 4. 執行身心障礙、離島免稅案件清查工作，對不符免稅要件者恢復課稅。 5. 主動辦理身心障礙、離島免稅等退稅案件。	
		2. 辦理房屋稅稽徵	1. 辦理 102 年房屋稅開徵作業。 2. 賡續辦理房屋稅稅籍清查工作、並加強查核新建二次施工之建物及違章建築案件，以達賦稅公平之目標。 3. 加強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運用。 4. 賡續辦理房屋稅外業清查作業。	
		3. 辦理地價稅稽徵	1. 辦理 102 年期地價稅開徵作業。 2. 土地稅籍清查及課稅資料之釐正與管制。 3. 辦理 102 年合於土地稅法第 17、18 條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之有關規定及其申請手續公告。 4. 依據地政機關通達之土地異動資料及民眾依法申請減免，擬訂清理釐正計畫，辦理相關開徵事項。 5. 賡續辦理地價稅外業清查作業。	
		4. 防止新欠	1. 加強稅單送達，無法送達稅單依法留置、寄存送達。 2. 鉅額欠稅依法辦理保全。 3. 已送達且逾滯納期未繳案件，儘速檢附所得、財產、戶籍資料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	

		5. 清理舊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年度清理計畫。 2. 辦理執行憑證清查，加強追查欠稅人薪資所得及於郵局、各金融機構之存款，俾利再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徵起欠稅。 3. 配合欠稅移送執行，建置影像處理系統，移送執行案件資料全面採用電子掃描，加速欠稅案件之移送作業。 4. 逾徵收期間之欠稅，依規定辦理註銷。 	
		6. 加強為民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人辦理車籍異動釐正、免稅案申辦及補單等業務，減少納稅義務人孤坐候等。 2. 辦理房屋、地價稅全國財產證明及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補發繳款書稅務查詢等各項業務，提昇政府為民服務成效，確立以服務為導向行政革新理念。 3 有效整合現有人力，設專人服務單一窗口，受理「稅務便民服務到家」申請，實施電話、傳真、Email 信箱申請各項納稅證明，急件由專人按址遞送服務到家、一般案件以郵寄送達。 4. 加強宣導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之申辦，並主動到府輔導民眾辦理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 5. 契稅、土地增值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即時完成查徵，馬上核發相關證明或繳款書，80%的申辦案件均能在當日辦竣取件，落實一次收件全程服務，避免民眾舟車奔波申辦之不便。 	
(三) 行政稽徵管理	縣：4,077	1. 鼓勵舉發違章、加強查緝逃漏。	1. 針對不誠實納稅人，加強查緝，並鼓勵舉發違章，建立優良納稅風氣，以達到賦稅公平原則。	
		2. 推廣地方稅務資訊平台作業系統。	1. 維持地方稅務平台主機暨週邊設備正常運作，與廠商簽訂維修合約，以確保資訊網路連線作業。	
		3. 印製各項稅類表報、稅籍卡。	1. 因應稽徵業務需要，印製各項政表冊、稅課等相關資料。	
		4. 公平審慎處理行政救濟案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維護納稅人權益及課稅公平，以客觀立場重新審查，期達疏減訟源及消除徵納雙方爭執。 2. 詳細縷述為之答辯，以供受理機關作正確之決定或判決。 	
四、行政管理	縣：27,901	1. 加強內部業務檢查作業	1. 對內部業務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就缺失事項提出改進建議，以強化	

			<p>稽徵行政工作。</p> <p>2. 依規定對各項稅捐之複核或抽查，發現錯誤即簽報意見，促請業務單位改進，提升稽徵效率、品質。</p>	
		2. 加強管考業務	<p>1. 上級交辦案件及人民陳情案件之列管追蹤管制。</p> <p>2. 實施公文處理定期查詢、稽徵及成效考核。</p>	
		4. 健全人事管理	<p>1. 正確辦理公務人員陞遷及升官等訓練。</p> <p>2. 落實考績（核）、績效獎金及獎懲制度。</p> <p>3. 鼓勵員工參加專業訓練及進修。</p> <p>4. 辦理各項文康活動，維護員工身心健康。</p>	
		6.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設施安全維護	<p>1. 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安全維護宣導，提昇員工保密警覺及安全維護共識。</p> <p>2. 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機關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p>	
		7. 健全會計統計業務	<p>1. 蒐集各項稅收、稅源資料，進行統計分析，以提供機關長官及業務單位於年度終了稅政之研究及業務檢討之參考。</p> <p>2. 依據統計資料編印稅捐統計要覽，提供各有關單位參用。</p>	
五、資訊及其他設備	縣：2,182	充實資訊設備	配合財政部賦稅再造更新計畫，建置稅務e化平台，汰換網路資訊設備及端末硬體設備。	
合計	縣：35,632			